

義守大學學士班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免修實施要點

106年01月23日校長核定公告全文

108年2月20日行政會議追認通過(第2~5點)，108年3月22日校長核定公告

- 一、為使本校英語文能力優異之學生得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適用對象為大學部學生，但不含國際學院、智慧化自動控制英語學士學位學程、傳播產製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應用英語學系學生。
- 三、凡本校大學部學生英語能力達下表各項標準之一者，得申請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：

英檢考試類別	大一上	大一下
全民英檢 (GEPT)	中級初試	中級複試
托福外語能力測驗 (TOEFL)	ITP/500 CBT/173 iBT/61	ITP/525 CBT/196 iBT/71
多益測驗 (TOEIC)	600	650
國際英語語言測驗/雅思 (IELTS)	5	5.5
網路全民英檢 (NETPAW)	中級聽力與閱讀	中高級聽力與閱讀
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(CSEPT)	170+	180+
外語能力測驗 (FLPT)	150+	180+
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	PET 140-152	PET 153-159
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(BULATS)	Level 2 40-49	Level 2 50-59
全球英檢 (GET)	B1	B2

其他	經公認機構舉辦之英檢考試，請提具相關證明資料送交語文學院外語文中心，交由審查委員會認定之。
----	---

- 四、凡符合上述英文免修標準者，得於每學期開學第一週(公告於行事曆)，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語文學院外語文中心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學生得於延長修業期間提出免修申請但不得申請學雜費、學分費退費，並應於學期結束始得領取畢業證書。
- 五、國際學院、智慧化自動控制英語學士學位學程、傳播產製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應用英語學系得依其學院、學系專業另訂英語文課程免修實施細則，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送教務會議審議，陳請校長公告實施。
- 六、依本要點申請經核准免修英文者，等同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，核給學分並計入畢業學分數內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告日實施。